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9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11	
交易代码	0005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2月17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444,761.3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11	00206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0,444,703.04份	58.2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深入研究,积极投资于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经济发展方向且增长前景确定的优质企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长期看来,我国经济转型是一个多层次、长周期的过程,主要由经济结构调整、产业结构升级和区域结构优化组成,其发展与国家政策导向紧密相关。国家政策将有力推动相关领域的发展,受益于国家政策的行业和公司将成为先导性力量,在整体经济中占主导地位,其中蕴含的投资机会将主导未来资本市场的走向。 本基金基于自上而下的国策驱动投资分析框架,深入挖掘国家政策推进过程中符合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方向,且在政策推动下收益性确定的投资机会,构建并动态调整投资组合。本基金以政策为投资导向,重点关注的政策包括国家的财政、货币政策等宏观政策、为推进某些产业或区域发展所采取的产业扶持、财政税收倾斜、发展规划等产业、区域政策以及股票发行体制改革等政策,基于对国家政策的密切跟踪和分析,挖掘资本市场的投资机会。 本基金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主要分为两个层次,首先通过前瞻性地判断不同金融资产的相对收益,完成大类资产配置。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积极把握国家政策方向和宏观经济发展趋势,结合基金面分析和估值水平分析,精选个股,完成股票组合的构建,并通过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完成债券组合的构建。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永梅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1089000,400-888-8688	010-67595096
传真		021-31081800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980,426.95	-5.81	33,452,807.42	736,052.43	-845,662.69	-8,922,511.02
本期利润	-17,890,160.42	-25.99	48,399,181.99	1,672,893.81	-1,715,507.86	-12,444,481.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35	-0.4459	0.2201	0.2516	-0.0091	-0.021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6.70%	-26.11%	15.60%	0.35%	4.02%	4.6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488	0.2625	0.6666	0.6708	0.4736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506,175.15	73.59	361,106,806.80	99.58	360,054,236.46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9	1.262	1.704	1.708	1.474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自2015年11月16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90%	1.00%	-5.04%	0.82%	-3.86%	0.18%
过去六个月	-17.72%	0.98%	-5.26%	0.74%	-12.46%	0.24%
过去一年	-26.70%	0.86%	-9.62%	0.67%	-17.08%	0.19%
过去三年	-11.86%	0.56%	-4.24%	0.59%	-7.62%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90%	0.65%	35.13%	0.77%	-10.23%	-0.12%

2、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82%	1.00%	-5.04%	0.82%	-3.78%	0.18%
过去六个月	-17.46%	0.98%	-5.26%	0.74%	-12.20%	0.24%
过去一年	-26.11%	0.86%	-9.62%	0.67%	-16.49%	0.19%
2015年11月16日至2016年07月13日	5.18%	0.34%	-4.45%	0.88%	9.63%	-0.54%
2017年03月23日至2017年10月25日	12.45%	0.27%	8.00%	0.30%	4.45%	-0.03%
2017年10月30日至今	-25.85%	0.80%	-9.66%	0.64%	-16.19%	0.16%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2月17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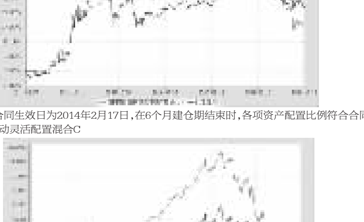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2月17日,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2月17日,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自2015年11月16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自2016 年7月13日起,C 类基金份额为零且停止计算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2017 年3月23日起,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重新开始计算。自2017 年10月26日起,C 类基金份额为零且停止计算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2017 年10月30日起,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重新开始计算。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1、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2月17日,2014年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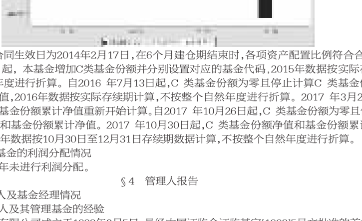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2月17日,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自2015年11月16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2015年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自2016 年7月13日起,C 类基金份额为零且停止计算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2016年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2017 年3月23日起,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重新开始计算。自2017 年10月26日起,C 类基金份额为零且停止计算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2017 年10月30日起,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重新开始计算。2017年数据按10月30日至12月31日存续期数据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98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景气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农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利价值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多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策略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年2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3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QDII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樊利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03-17	2019-02-01	13年	硕士。曾任职上海鑫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2010年7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0月起任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国泰淘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8月任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3月至2019年1月任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8年2月任国泰生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6月起兼任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7年1月任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16年5月至2017年11月任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8月任国泰添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0月至2018年4月任国泰福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国泰鸿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9月任国泰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8月任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起兼任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国泰景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国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国泰泽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任国泰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众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至2018年9月任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7月至2018年11月任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7月至2018年9月任国泰稳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9月任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1月起兼任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的基金经理,2018年1月至2018年5月任国泰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1月至2018年8月任国泰恒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9月起兼任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至2016年1月任研究部副总监,2016年1月至2018年7月任研究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18年7月起任研究部总监。
戴计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12-18	-	7年	硕士研究生。2012年5月至2014年5月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分析师。2014年6月至2015年9月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分析师、首席分析师。2015年9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8年12月起任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旨在规范交易行为,严禁利益输送,保证公平交易,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二)公司制定投资授权机制,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三)公司对各投资组合信息进行有效的保密管理,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四)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严格隔离投资管理职能与交易执行职能,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并在交易执行中对公平交易进行实时监控。

(五)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六)公司相关部门定期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等进行分析,并评估是否符合公平交易原则。

(七)公司相关部门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对交易过程进行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定期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95%置信度下等于0的t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T=3和T=5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3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t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是内外交困的一年,外部是中美贸易战、美国连续加息;内部是经济自二季度开始持续放缓、资管新规下信用风险暴露,同时一些行业还遭遇政策黑天鹅。在多重因素叠加冲击下,市场仅开年大涨,1月底之后一路走低,全年上证指数下跌24.6%,沪深300下跌25.3%,深证成指下跌34.4%,中小板指下跌37.7%,创业板指下跌31.1%。

分行业看,全年没有一个行业有正收益,仅旅游休闲、银行、食品饮料、农业有相对收益,跌幅在22%以内;多数行业跌幅在30%以上,其中电子、有色、传媒跌幅均在40%以上。

本基金以绝对收益策略为主,但因年初保持了较高仓位参与新股申购,虽然后续仓位有所降低,但总体净值仍然出现了一定程度回撤。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国泰国策A在2018年的净值增长率为-26.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9.62%。

国泰国策C在2018年的净值增长率为-26.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9.6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9年,预计上半年国内经济依然处于加速放缓通道,下半年或能企稳。三驾马车中,出口、消费都在走弱,预计仅投资中的基建投资会小幅改善;继2011年10月后,2018年12月PPI再次向下突破CPI,价格对企业盈利的支撑减弱。资管新规的冲击逐步弱化,在降准等政策支持下,我们已观察到M2在逐步企稳,企业的信用紧张局面有望逐步缓解,传导到实体端,预计下半年经济有望企稳。

我们也很欣喜地看到:(1)当前的内忧外患也进一步倒逼并增强了我国改革开放的动力,减税降费等政策已提上日程,税收、环保、社保等政策透明化、统一化,更公平的经营环境在逐渐形成;(2)过去10多年高等教育的推广,为各行业积累了巨大的工程师红利。因此,从中长期看中国的竞争力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这种国家层面的竞争优势是东南亚诸国不可替代的。中、微观层面,我们看到不少产业和企业逐步具备了参与全球竞争的潜力,而且这种竞争力还在持续提升,比如装备制造、电动车、新能源、通信、电子元器件、新材料、家电等诸多行业,它们也代表了中国产业升级和政策支持的方向。

市场层面,A股经历2018年的大幅调整后,主要指数都已接近历史估值的下限;压制估值的部分因素,如中美贸易战、信用紧张、股权质押风险等在逐步缓解;MSCI调高A股纳入因子权重、富时罗素也宣布将纳入A股,国内外的长线资金也在逐步入市。

因此,我们认为A股或已处于中长期的底部区域,不少代表中国产业转型和升级方向的质优个股,已逐步进入了价值配置区间;另外,部分逆周期或者与宏观经济相关性不大的板块及经营稳健、估值低、高分红个股,也是中短期考虑的方向。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2103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37,129,997.85	1,596,307.24
结算备付金	47,835.02	97,856.19
存出保证金	15,276.71	15,007.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24,855.38	332,378,498.58
其中:股票投资	13,024,855.38	127,564,062.7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201,952,435.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2,862,0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5,000,252.50
应收证券清算款	659,770.17	266,318.97
应收利息	8,504.34	2,572,290.5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8,843.34	289,72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0,915,082.81	362,216,258.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0,928.38	-
应付赎回款	155,148.45	628,167.44
应付管理人报酬	39,050.01	275,567.62
应付托管费	10,847.24	76,546.5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42,720.49	78,430.9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10,139.50	50,639.77
负债合计	408,834.07	1,109,352.33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40,444,761.33	211,978,734.56
未分配利润	10,061,487.41	149,128,17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06,248.74	361,106,90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915,082.81	362,216,258.71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40,444,761.33份,其中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的份额净值1.249元,A类基金的份额总额40,444,703.04份;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的份额净值1.262元,C类基金的份额总额58.29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5,615,092.22	55,040,321.51
1.利息收入	2,323,026.52	7,894,968.1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11,104.75	121,690.38
债券利息收入	1,680,553.76	6,980,601.1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14,848.40	371,23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16,519.61	421,445.3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553,527.01	30,960,342.6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432,028.45	28,965,777.7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374,022.17	-342,028.1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385.34	-2,301.79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95,906.07	2,338,894.8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70,607.55	15,883,215.9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78,961.80	301,794.81
减:二、费用	2,275,094.19	4,968,245.71
1. 管理人报酬	1,246,393.11	3,211,279.00
2. 托管费	346,220.38	892,021.86
3. 销售服务费	-	8,305.15
4. 交易费用	421,102.50	362,858.27
5. 利息支出	-	230,513.3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230,513.34
6. 税金及附加	4,094.39	-
7. 其他费用	257,283.81	263,268.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90,186.41	50,072,075.8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90,186.41	50,072,075.8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1,978,734.56	149,128,171.82	361,106,906.3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890,186.41	-17,890,186.4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1,533,973.23	-121,176,498.00	-292,710,471.2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6,302,067.40	38,559,332.73	94,861,400.13
2.基金赎回款	-227,836,040.63	-159,735,830.73	-387,571,871.3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444,761.33	10,061,487.41	50,506,248.7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4,338,785.15	115,715,451.31	360,054,236.4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0,072,075.80	50,072,075.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360,050.59	-16,659,355.29	-49,019,405.8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1,151,302.69	42,310,204.10	113,461,506.79
2.基金赎回款	-103,511,353.28	-58,969,559.39	-162,480,912.6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1,978,734.56	149,128,171.82	361,106,906.3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蓥,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洪涛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第1629号《关于核准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351,850,775.15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4)第06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2月1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51,999,071.17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48,296.0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5年11月14日发布的《关于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11月16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A类基金份额(现有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在收益分配数额方面可能有所不同。新增C类基金份额前已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为A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司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中小企业私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2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保证金以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批准报出。?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b)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d)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e)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	受中国建投控制的公司
国泰全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11,729,377.18	4.57%	1,555,829.46	0.66%

7.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	-	2,484,002.57	3.75%

7.4.8.1.4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	-	10,000,000.00	0.88%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10,923.92	5.06%	8,401.72	19.67%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1,448.93	0.71%	963.25	1.41%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关联方报酬

7.4.8.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46,393.11	3,211,279.0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14,666.29	865,185.5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9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90% / 当年天数。

7.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46,220.38	892,021.8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4.8.2.3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合计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合计	-	-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合计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8,305.15	8,305.15
合计	-	8,305.15	8,305.15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约定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资产净值 X0.10% / 当年天数。

7.4.8.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8.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37,129,997.85	209,288.39	1,596,307.24	106,598.09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156	养元饮品	2018-02-02	2019-02-12	老股中签	78.73	40.68	37,717.00	2,969,459.41	1,534,327.56	-
603156	养元饮品	2018-05-08	2019-02-12	送股	-	40.68	15,087.00	-	613,739.16	-

注:基金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9.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10,876,788.66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2,148,066.72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7年12月31日:第一层次129,750,181.46元,第二层次202,628,317.12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7年12月31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投资组合报告

8.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024,855.38	25.58
	其中:股票	13,024,855.38	25.5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177,832.87	73.02
8	其他各项资产	712,394.56	1.40
9	合计	50,915,082.81	100.00

8.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154,483.38	16.1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997,248.00	1.97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26,880.00	3.0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7,722.00	1.01
J	金融业	670,680.00	1.3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43,880.00	0.4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23,962.00	1.83
S	综合	-	-
	合计	13,024,855.38	25.79

8.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156	养元饮品	52,804	2,148,066.72	4.25
2	601877	正泰电器	64,500	1,563,480.00	3.10
3	601021	春秋航空	48,000	1,526,880.00	3.02
4	300760	迈瑞医疗	10,403	1,136,215.66	2.25
5	002713	东易日盛	63,600	997,248.00	1.97
6	002563	森马服饰	84,500	753,740.00	1.49
7	002191	劲嘉股份	95,500	745,855.00	1.48
8	300037	新宙邦	29,600	711,880.00	1.41
9	601688	华泰证券	41,400	670,680.00	1.33
10	601098	中南传媒	53,400	667,500.00	1.3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平安银行	5,570,735.89	1.54
2	601336	新华保险	5,257,241.00	1.46
3	002466	天齐锂业	4,969,587.61	1.38
4	002589	瑞康医药	4,964,385.00	1.37
5	002390	信邦制药	4,754,936.50	1.32
6	600036	招商银行	4,368,964.12	1.21
7	600029	南方航空	4,141,118.77	1.15
8	600079	人福医药	3,124,907.00	0.87
9	603156	养元饮品	2,969,459.41	0.82
10	000910	大亚圣象	2,851,277.00	0.79
11	603027	千禾味业	2,633,774.00	0.73
12	601012	隆基股份	2,629,691.59	0.73
13	603466	风语筑	2,599,239.00	0.72
14	300037	新宙邦	1,938,760.00	0.54
15	601877	正泰电器	1,746,103.00	0.48
16	002563	森马服饰	1,730,564.00	0.48
17	000778	新兴铸管	1,569,000.00	0.43
18	601021	春秋航空	1,511,924.00	0.42
19	603056	德邦股份	1,447,279.64	0.40
20	603369	今世缘	1,367,888.64	0.38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0,918,999.84	3.02
2	600036	招商银行	10,291,408.52	2.85
3	000001	平安银行	6,551,705.16	1.81
4	601336	新华保险	6,130,412.81	1.70
5	000002	万科A	5,861,917.00	1.62
6	000858	五粮液	5,321,998.00	1.47
7	000910	大亚圣象	5,305,202.08	1.47
8	601398	工商银行	4,728,126.00	1.31
9	002475	立讯精密	4,499,355.88	1.25
10	002024	苏宁易购	4,128,133.74	1.14
11	600029	南方航空	4,026,153.32	1.11
12	000725	京东方A	3,728,655.96	1.03
13	002217	合力泰	3,688,727.00	1.02
14	002142	宁波银行	3,612,887.00	1.00
15	002027	分众传媒	3,533,675.54	0.98
16	002008	大族激光	3,408,376.00	0.94
17	002589	瑞康医药	3,381,439.02	0.94
18	601166	兴业银行	3,319,289.84	0.92
19	603027	千禾味业	2,978,304.00	0.82
20	002390	信邦制药	2,820,934.00	0.78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82,043,433.12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78,840,839.1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8.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8.12.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276.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59,770.1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504.34
5	应收申购款	28,843.3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12,394.56

8.12.4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8.12.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3156	养元饮品	2,148,066.72	4.25	网下中签

§9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 持有份额	机构投资者 占总份额比例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个人投资者 占总份额比例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17,808	2,271.15	1,823.28	0.00%	40,442,879.76	100.00%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1	58.29	-	-	58.29	100.00%
合计	17,809	2,271.03	1,823.28	0.00%	40,442,938.05	100.00%

9.2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154,368.63	0.38%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58.29	100.00%
	合计	154,426.92	0.38%

9.3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0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10~50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0
	合计	10~5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A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1,978,676.27	58.2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6,302,067.40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7,836,040.63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444,703.04	58.29

§11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8年7月28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职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封雪梅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13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陈星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60,000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备注
华创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2	89,243,460.95	34.79%	83,116.86	38.47%	-
安信证券	1	59,987,075.30	23.38%	43,868.79	20.30%	-
方正证券	1	54,319,570.69	21.17%	39,724.57	18.39%	-
国金证券	1	22,688,213.71	8.84%	21,128.10	9.78%	-
申万宏源	2	11,729,377.18	4.57%	10,923.92	5.06%	-
海通证券	2	12,880,647.15	5.02%	11,995.25	5.55%	-
国泰君安	2	3,000,219.00	1.17%	2,794.27	1.29%	-
民族证券	1	2,686,532.67	1.05%	2,501.92	1.16%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1)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3)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5)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11.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创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18,828,117.21	46.31%	-	-	-	-
安信证券	896,956.70	2.20%	-	-	-	-
方正证券	11,160,858.09	27.38%	-	-	-	-
国金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海通证券	9,773,368.10	23.97%	-	-	-	-
国泰君安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3月19日	170,317,776.12	-	170,317,776.12	-	-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